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和电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就协和电子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257 号）核准，协和电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6.56 元，募集资金总额 584,32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66,772,659.0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17,547,340.9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ZL10496 号《验资报告》。

**（二）本报告期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 139,818,974.25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3,866,681.72 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152,510,140.21 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2020 年度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购买 100,000,000.00 元理财产品，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购买 40,000,000.00 元理财产品，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66,887.44 元，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 225,204,088.17 元。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制定了《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对公司的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并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分别与保荐机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申请和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协和电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专户账号	用途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81300188000 114540	年产 100 万平方米高密度多层印刷电路板扩建项目	20,416.67
2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	11596000000	年产 100 万平方米高密度	193,668,065.45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经开区支行	17355	多层印刷电路板扩建项目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常州经济 开发区支行	32050162675 500000324	汽车电子电器产品自动化 贴装产业化项目	31,515,606.05
合计				225,204,088.17

注：截止日，2020年度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购买100,000,000.00元理财产品，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购买40,000,000.00元理财产品，2020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66,887.44元，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225,204,088.17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所示。

####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协和电子已使用自有资金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投资运作，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对该部分资金予以置换。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以前，上述项目已经由协和电子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截至2020年12月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139,818,974.25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ZL10484号，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 投入金额	截至2020年12月9日止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年产100万平方米高密度 多层印刷电路板扩建项目	54,012.43	42,650.68	12,414.17
2	汽车电子电器产品自动化	13,702.01	9,104.05	1,567.73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 投入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9 日止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年产 100 万平方米高密度 多层印刷电路板扩建项目	54,012.43	42,650.68	12,414.17
	贴装产业化项目			
	合计	67,714.44	51,754.74	13,981.90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实施，没有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金融机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购买 100,000,000.00 元理财产品，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购买 40,000,000.00 元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为 140,000,000.00 元。剩余未使用的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协和电子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协和电子《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红亚  
蒋红亚

王刚  
王刚

